



晶淼材料

NEEQ : 834373

南京晶淼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JINGMIAO ENERGY SAVING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黄啸南、俞静丽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林文聪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电话	025-56610908
传真	025-56610981
电子邮箱	njjmcl@126.com
公司网址	www.njjmcl.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7,180,415.78	164,407,431.80	1.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489,887.36	141,794,166.05	-0.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9	1.50	-0.6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73%	26.6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5.37%	13.75%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9,642,362.95	93,527,168.52	-25.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278.69	13,954,316.17	-102.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2,146.10	12,842,359.5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9,774.35	-9,912,878.33	-8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	-0.21%	10.35%	-

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11%	9.53%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32	0.15	-102.13%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5,203,840	58.30%		55,203,840	58.3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478,720	7.9%	-3,282	7,475,438	7.89%	
	董事、监事、高管	1,092,800	1.15%	-640,000	452,800	0.48%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9,490,560	41.70%		39,490,560	41.7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26,860	23.51%		22,268,160	23.52%	
	董事、监事、高管	17,222,400	18.19%	-1,920,000	15,302,400	16.16%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总股本		94,694,400	-	0	94,694,4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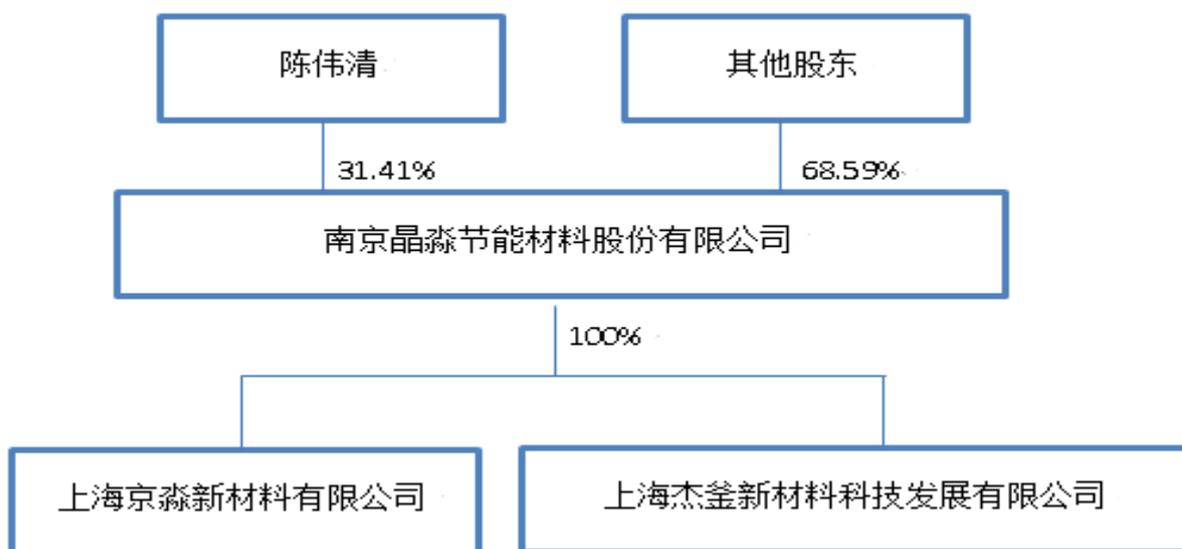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伟清	29,746,880	-3,282	29,743,598	31.41%	22,268,160	7,478,720
2	黄啸南	14,552,000		14,552,000	15.36%	14,400,000	152,000
3	朱东平	13,568,600	-37,800	13,530,800	14.28%		13,530,800
4	郑焯	10,240,000	-2,480,558	7,759,442	8.19%		7,759,442
5	邱怡然	6,408,000		6,408,000	6.76%		6,408,000
6	张天霞	5,120,000		5,120,000	5.40%		5,120,000
7	陈伟勇	2,560,000		2,560,000	2.70%		640,000
8	陈圆袁	2,560,000		2,560,000	2.70%		2,560,000
9	徐德明	1,280,000		1,280,000	1.35%		1,280,000
10	俞静丽	1,126,400		1,126,400	1.19%		281,600
合计		87,161,880	-2,521,640	84,640,240	89.34%	36,668,160	45,210,562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无任何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陈伟清先生：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第二工业大学，大专学历。陈先生曾就职于申银万国证券公司，担任经理；沈阳银基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上海致达集团，担任副总经理；深圳发展银行，担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西安商业银行，担任董事；中信产业基金，担任执行董事。陈先生现任南京晶淼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新增“合同负债”报表科目，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从“预收款项”项目重分类至“合同负债”项目列报；将预收款项中代第三方收取的部分，从“预收款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报。	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合同负债”列示金额为0.00元； 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负债”列示金额为0.00元； 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预收款项”列示金额为0.00元；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相关规定（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实施新收入准则后公司在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不会产生影响。

实施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无影响，即假定自申报财务报表期初开始全面执行新收入准则，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总额、净资产等不会发生变化。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机构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是：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五）存货”所示，我们核对了公司提供的依据，但由于终端客户（下下游）不配合，无法对公司发出商品终端用户实施监盘程序且实施替代程序，未获取该部分存货的存在和状况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公司对发出商品提供的凭证依据包括生产记录台账、原料领用、产品出库、物流运单、下游代理商签收单等，发出商品有据可查。但公司与终端客户仅是商业合作伙伴关系，经协商沟通，终端客户不同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人员对其仓库中属于我司向其销售的商品进行盘点，所以审计机构对发出商品出具保留意见。